

一曲荡气回肠的历史悲歌

——读著名作家李乃庆长篇历史小说《秦楚情仇》

李艳春

《秦楚情仇》是我省淮阳著名作家李乃庆的最新力作。这部作品以战国时期秦楚两大强国几代人的恩怨情仇为主线,浓墨重彩绘出一幅波澜壮阔的战国时期历史画卷。本书还原被尘封的历史,再现两千多年前的生死之战,抒写个人感情难御国家统一之悲壮,令人扼腕,催人泪下!

此篇小说地域范围广,人物众多,时间跨度大,且距今历史遥远,写来颇为不易。然而小说读来,人物栩栩如生,战争场景历历在目,不由人击节叫好。吾非评论专家,不妨由俺这个普通读者一一分析道来。

史料详实,风俗入画。战国历史,距今遥远,如果没有准确的历史知识支撑,读者读起来一定会茫然,不知所云。文中涉及战国七雄,大小战役无数,兵器战术繁多,如果没有渊博的历史知识,是无法细致刻画出两千多年前的古人故事。或许得益于作者曾任县博物馆馆长,小说中历史知识、典故、秦楚两地风土人情信手拈来,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文中楚国都城陈城,是现在的河南淮阳,也是我的故乡。这里是伏羲氏华夏始祖埋葬之地,也是《诗经·陈风》的孕育之地。民风淳朴,风景殊异。四湖环绕,荷花盛开,城墙巍峨,城内殿宇高大,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是历来兵家必争之地。战国时期,楚顷襄王二十一年,楚国被秦国打败,都城

从郢迁到这里。千里之外的秦国,与楚国乃姻亲盟国,时而结盟,时而兵戈交加,由此展开纷纭的历史。陈城文化底蕴深厚,民风淳朴。小说中不时自然地穿插介绍当地的民风民俗,也是小说中人物活动的社会背景和自然背景,读来兴致盎然,意犹未尽。

人物鲜活,呼之欲出。如果说历史知识是骨架的话,那么人物无疑是小说的灵魂。历史是由人来书写的,人物的活动乃至情感至关重要。小说中涉及人物众多,几位主要人物无不刻画得细致入微,传神到位。忍辱负重的楚考烈王,忠贞不渝深明大义的嬴为,雄才大略的熊启,足智多谋的黄歇后来的春申君,百战不殆的名将白起,沉稳老辣的王翦大将军,千古之帝秦始皇,几位赫赫有名的良臣谋士,都刻画得栩栩如生,给读者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走进人物的内心世界,把握其精神内涵,这样看似很拙笨的写法,却写活了一个个人物。楚考烈王熊完在秦国做人质数十年,有家难回,有国难报,数次请求秦王回楚国,均被无理拒绝。最后在楚顷襄王即将不久人世之际,万般无奈偷偷告别爱妻幼子,潜回楚国,不久即位楚考烈王。后其子熊启也一再重复上演父亲的悲剧,父楚母秦,身在秦国,心寄楚国。秦国给予自己衣食供养,乃母亲的母国,楚国给予自己血脉,乃魂灵所寄,宗族之地。在秦国大兵压

境之际,何去何从,家国情仇,真是百般纠葛,令人感慨不已!秦始皇,此篇小说中出色还原了一个真实帝王。嬴政乃秦人在赵人质异人与赵姬所生的儿子,传说中商人吕不韦与赵姬的私生子。他年幼时,在赵国寄人篱下,饱尝人间世态炎凉。其母赵姬放荡不羁,贪图享受,对其疏于管教。其少时成长环境,对其后来的个性有着直接的关系。以至成人之后,孤傲冷僻,疑心重重,暴戾无情。但他同时又求贤若渴,做到礼贤下士,知错就改。一面是野心勃勃,势吞六国,一面是内心孤苦,无人能解。其性格的复杂性、矛盾性与两面性,使得这个千古之帝,立体丰满,真实可信,可感可触!

忠于历史,还原真实。历史小说该如何写?众说纷纭。记得一度戏说历史成风,为迎合一些读者的猎奇追风之趣味,玩穿越,搞嫁接。一时间,历史成了任人打扮的小姑娘,涂脂抹粉,完全失去了历史的本真面目。而此篇小说,没有搞些所谓的花架子,而是一步步做好历史功课。忠于历史,还原真实。小说中熊启乃楚考烈王熊完之子,其母嬴氏乃秦始皇的姑奶奶。熊启因反对秦始皇灭楚国,被免相出京,迁徙至已被秦国占领并改名为淮阳的原楚国都郢陈。秦灭楚的重要战役在淮阳打了一年多,熊启被逼无奈,起兵反秦,并被拥为第四十五代楚王;昌平君做丞相十二年,《史记》等史书却没有记载。两千多年

前的这段历史一直是个谜,1975年,湖北云梦县睡虎地出土了大量战国时期的秦简及木牍。几十年后,随着这些楚简与木牍的解读发现,诸多历史的真相,才一一大白天下。此篇小说,凭借最新历史解读,大胆想象,又收放自如,重新还原了当年那一场堪称举世之战。小说深得传统传奇小说之精髓,环环相扣,步步生彩。激昂处,似万马奔腾,千军齐发;迂回处,婉转动听,若小桥流水;僵持时,互为角力,看似平静,实则潜流暗涌。每章节都写得相当精彩,尤其后期愈发引人入胜。即依据历史有凭有据,不杜撰歪曲历史,又在可供作者发挥处大胆想象,合理可信。最大限度接近历史真相,还原那一段辉煌悲壮的历史。此小说突出历史性,又兼顾文学性,十分可读!

“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历史的潮流滚滚而逝,暗淡了刀光剑影,远去了鼓角争鸣,浪淘尽多少英雄,白发渔樵,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时代的步伐已走到今天。今日之淮阳,愈加美丽夺目。回望历史,铭记历史,以史为鉴,展望明天。瞩目当今时代,战争的阴云尚未褪尽,让人类世世代代幸福生活下去,依然是摆在人类面前的大课题。历史在前进。历史由无数个今天写就。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思考如何郑重写下属于自己的历史,以不辜负这个大好时代!

那些没有说出的话

更新书架



《夏夜花事》
黄爱东西/著
上海三联书店 2013年版

被称为“东征三驾马车”之一的“鬼才”作家贾平凹,时隔两年,带着他40万字的长篇小说《带灯》,再一次驶入北京。

在日前由人民文学出版社主办的《带灯》新书发布会上,已入耳顺之年的贾平凹,依旧操着浓重的陕西口音,依旧讲着他熟悉的乡土题材故事。他这一次以女性为其作品的主角,这样的素材来源于他身边“综治办”的女干部。

小说的主人公名叫“带灯”,是樱镇综合治理办公室的主任,身处中国基层矛盾最为集中的地方。她容貌美丽、孤芳自赏却又有一点不合时宜,主要负责处理乡村所有的纠纷和上访事件,每天面对的都是农民的鸡毛蒜皮和纠缠麻烦。带灯在矛盾中完成着自己乡镇干部的职责,她既不愿意伤害百姓,又要维持基层社会的稳定。

贾平凹在书中所描述的樱镇,完整地展现中国农村的现状和风貌。小到邻里之间争一棵柿子树,大到干部作风、贪污腐败等问题,都让带灯处于现实社会的漩涡中心。作家借带灯之口,把中国基层生活中的问题和纠结,一一展现在读者面前。正如他在书中所写:“它像陈年的蜘蛛网,动哪儿都落灰尘。”

在《带灯》的第一读者、中国出版集团公司副总裁潘凯雄看来,这是贾平凹长篇小说中惟一部对当下现实不仅直面而且充满关切的作品。

贾平凹摆脱了此前“把现实与奇异、夸张、变形,纠结在一起”的特征,在保留原来叙事风

格的基础上,显得更为明快和流畅,更容易让读者接受。正像贾平凹在后记中所写:“到了这一般年纪,心性变了,却兴趣了中国西汉时期文章的风格。它没有那么多的灵动和蕴藉,委婉和华丽,但它沉而不糜,厚而简约,用意直白,下笔肯定,以真准震撼,以尖锐敲击。”

贾平凹的创作生命力让人惊讶。50余万字的《古炉》余温尚未消,近40万字的《带灯》又滚烫而至,对于一个纯粹写作的作家来说,这样的高产实在难得。潘凯雄犹记两年前,初见《古炉》时,责任编辑拿着满满两大口袋手稿交到他手中。贾平凹的高产和认真给许多人留下深刻印象,但他却谦虚地把这种勤奋戏称作“鸡不下蛋它憋啊”。

尽管高产,但贾平凹坚持“有原型才写作”。在作品中,他所用的材料都是“真实的从生活中长出来的东西,而不是道听途说或编造的”。当被问及“为什么要写带灯的生活、为什么作品带有强烈的现实感”时,贾平凹这样回答:“从改革开放到现在,社会基层确实有很多危机,人性的负面也在集中显现。中国的农村生态确实有很多值得关注的地方。写完《古炉》后,我常去基层,看到好多问题,自己有些忧心,就写了《带灯》。”

“要真诚地呈现基层生活,真实地表达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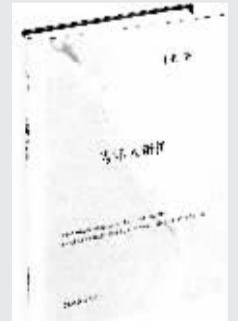
狮迥然相异的造型之外还有什么讲究,在这本书里也终于读了个明白。城中的流水生活,当然首要的是柴米油盐的《生活基本款》,衣食住行的细节之后,撞进眼中的是一句“岁月在身边纷纷窃笑,四散奔逃。”像武侠小说中已臻化境的高手闲闲飞花拈叶,一句话让人心中空掉一块。而说到岁月,不能不提《后来》,八百字里面奢侈地写掉六七个故事,当初如何,后来怎样,三五句里多少悲欢离合,无非记得当时年纪小,无非当时只道是寻常,而如今,黄爱东西淡淡说:“……咱们已经不急着追问后来。”

有些概念像有些人,一定是成双成对出现的,就像宝黛、梁祝,就像开始和结束,相遇和别离。没有彼,就没有此,缺少了其中一方,另一方就无从说起。和语言站在一起形影不离的,是沉默。这沉默有时是由于无话可说该说的全都说尽,有时却是因为——千言万语,已不必从头细说,只需疏疏着墨,大幅留白。而这样的文章是更耐读的,一千万字之外晃着一万个影子,十万字里头有一百万字的喜怒哀乐。

(阿眉)



《古书之美》,主体内容为安妮宝贝对著名藏书家韦力的长篇访谈,以随笔的形式容纳访谈内容,展示了古书在版本、纸张、装裱、刻印等方面含蕴精致之美,缅怀了古书历经百年嬗变的艰难历史,并向前人著述之严谨、工匠技艺之精湛、古法用心之体贴致敬。



《为坏人辩护》小宝著,文汇出版社出版。阅读随笔,涉及文学、文化、历史、经济、科学、传记、时事、八卦等,一如既往地丰富明快,在博览中保持非凡的敏感度,腾挪跌宕,幽默思辨的功力有增无减。陈道明在访谈中说喜欢读小宝的书。孙甘露则评:“小宝现在写的书评,虽然嬉笑怒骂,但根是严肃的”。在自序中,小宝说:很多朋友的见识来自阅历,而他的阅历非常稀薄,有一点见识,主要来自阅读。读书唯一的实际好处是能长点见识,不自欺,不被人欺,不欺人。不被人欺之欺是欺骗之欺,不是欺负之欺。读书读好了,虽无法免受欺负,但能免受欺骗。

(新晚)

贾平凹:鸡不下蛋它憋啊

部心态”。这是贾平凹的追求。

现实中的村干部“带灯”对于小说似乎不感兴趣,她让贾平凹随便写。贾平凹对这个人物印象深刻:“她不是追求名利的人,唯一喜欢的就是看杂志,看得最多的是《读者》。她没有更多的欲望,活的自得就可以。她对管辖的每一个村子都很熟悉。”“她有文化,很清高,却在跑村子的时候,只背一个书包,装两瓶矿泉水,买两个粽子就走了。”这种反差,引起贾平凹创作的兴趣。

如今,贾平凹与“带灯”仍有往来。“她经常与我联系,在短信里讲述她的生活和工作。她还定期给我寄东西,比如五味子果、鲜菌陈、核桃、蜂蜜,还有一包又一包乡政府下发给村寨的文件、通知、报表、工作规划、上访材料、救灾名册、领导讲稿。有一次可能是疏忽了吧,文件里还夹了一份她因工作失误而写的检查草稿……”贾平凹在后记中这样写道。

《带灯》最后,出现一大片萤火虫。这也包含了贾平凹自己对现实的解读。“写到这的时候,我想,虽然带灯的心里受到伤害,脑子也出现了问题。后来自己也上访了。但当下社会,每个人如果都像一只萤火虫一样,靠着自己的一点光亮,还是可以照亮好多人的。”贾平凹如是说。

(中青)